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2-23970771

聯絡人：董柏伶

電 話：(02)7736-7483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1090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學年度本土文學寫作研習計畫(0109079A00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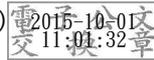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04學年度「本土文學寫作研習」案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教師欣賞本土文學的能力，有效應用本土語言寫作並豐富語文教學內容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辦理時間：104年10月22日(星期四)至10月23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中央輔導團本土語言組團員及助理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本土語言指導員、輔導員、本土語言教學人員。
- 五、其他相關研習資訊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、本署國中小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A041300_國小104/10/01 11:19



121040075290 有附件